

113
11232K



3 1771 7280 0

上海知不足職業補習學校

SKBC

MG

01-3

算學補充教材

對初學代數學者第一次談話

張筱祺先生
正立華

1. 算術用數字或數碼表示數目，代數又用字母代替牠們，所以我們叫做代數。但是一個數目，可以從許多數加減乘除開方面來，所以代數裏的一個字母，可以代表一個含許多數許多計算的式子，並且這樣式子也可做一個字母看。

2. 在一羣人中，可以泛指一人，如學生不離書本，是指學生界裏的任一人；在一羣數中，也可泛指一數，如偶數是2的倍數，是指偶數羣裏的任一數。後例在代數裏，即可表以 $2n$ ，即 $2 \times n$ ， n 表整數， $2n$ 就成2的倍數。算術裏計算公式，如

前項/後項 = 比率，單利 = 本錢 × 利率 × 期數，複利 = 本錢 × $(1 + \text{利率})^{\text{期數}}$ ，
可省做

前/後 = 率，利 = 本 × 率 × 期，利 = 本 × $(1 + \text{率})^{\text{期}}$ ，

再進一步，即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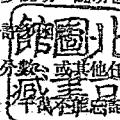
$$a/b = r, \quad i = prt, \quad i = p(1+r)^t$$

即成為代數式。不過代數式中不能用我國字，外人較我更佔便宜，一見單利公式，即知單利等於本錢、利率、期數三者之積，因 i 、 p 、 r 、 t 即為 interest、principal、rate、time 之縮寫也。

3. 不知姓名的人，可叫做甲，叫做乙；不知多少的數，也可以叫甲數，叫乙數，或就叫做甲、乙。在代數裏，也可表以 x, y ——；所以 x, y ——就是不知多少的數的代名詞。一個題目，先把未知的數代以 x, y ——，把所有數目的關係都用算式表出，題意即能完全顯露，由此再求解法，比較算術，十九都是化難為易。

4. 數的關係，用代數式表示，可比算術清楚，理性用代數式說明，可比算術簡捷。所以算術裏的應用難題，用代數式一步一步推求，很容易得解法，一步一步計算，計算也很容易；算術裏的乘方、開方理性，用代數式一步一步推求，很容易得證法，一步一步說明，說明也很容易。學代數者，用於算術，處處都有捷徑；教算術者，不忘代數，免去許多困難。

5. 代數裏的一個字母，可以表一個不名整數、一個不名小數、一個不名分數、或其他任何不名數，可以表甲式、乙式、以及任何式，和一個數字、一個數碼絕對不同。十萬石記忘記，忘記就不能學代數了！



6. 算術裏講整數、分數，代數裏也講整式、分式；但

(1) 整式如 ab ，不必定表整數，在 $a=3, b=\frac{1}{5}$ 時， $ab=\frac{3}{5}$ ，

(2) 分式如 $\frac{a}{b}$ ，不必定表分數，在 $a=3, b=\frac{1}{5}$ 時， $\frac{a}{b}=15$ 。

所以和某種數表面相似的代數式，不必一定表某種數，千萬不能誤會，誤會也不能學代數了！

7. 數的位和式的項，在說明乘方、開方理性時，都拿牠們對照的講；但是位和項根本不同，也是我們要知道的。

如 $x=10$ 時， $123=x^2+2x+3, (x^2+2x+3)^2=x^4+4x^3+10x^2+12x+9$ ；但 $123^2=15129$ ，代數式的各項係數(1、4、10、12、9)，可以大於9，而這平方數任一位裏，沒有大於9的，又從 $x^4+4x^3+10x^2+12x+9$ 開平方，可以獲得 x^2+2x+3 ，若從 $x^4+5x^3+x^2+2x+9$ 去求，絕對不能得這個平方根了。

8. 算術裏的算號，都能用到代數裏面，但是也有小異之處，如

(1) $a \div bc = a \div (b \times c)$ ，不是表 $a \div b \times c$ 的，

(2) $\sqrt{ab} = (\sqrt{a}) \times b$ ，不是表 \sqrt{ab} 的，

(3) $x \cdot \frac{1}{y} = x \times \frac{1}{y}$ ，不是表 $x + \frac{1}{y}$ 的。

須時時去注意才好！

9. ‘無係數的字母，係數就是1，無指數的字母，指數也是1，

如 $x=1 x^1, ab=1a^1 b^1, \frac{a}{b}=1 \times \frac{a^1}{b^1}$ ，

和無分母的數或式分母是1一樣；但是係數、指數可以為0，0非表示無限小時，分母不能為0。

如果忘記牠們，演算一定會錯，這也是代數和算術不同的地方。

10. 在代數裏，加一個數，未必是加，減一個數，未必是減，如：

(1) $a+b$ ，在 $a=+3, b=+5$ 時是 $3+5$ ，在 $a=+3, b=-5$ 時是 $3-5$ ；

(2) $a-b$ ，在 $a=+3, b=+5$ 時是 $3-5$ ，在 $a=+3, b=-5$ 時是 $3+5$ 。

所以許多數加減的式子，可以變為諸數的和。又拿一數乘，未必是乘，拿一數除，未必是除，如：

(1) ab ，在 $a=3, b=5$ 時是 3×5 ，在 $a=3, b=\frac{1}{5}$ 時是 $\frac{3}{5}$ ；

(2) $\frac{a}{b}$ ，在 $a=3, b=5$ 時是 $\frac{3}{5}$ ，在 $a=3, b=\frac{1}{5}$ 時是 3×5 。

所以許多數乘除的式子，也可變為諸數的積。代數式的含義廣而變化大，所以牠的用處非常之大，絕對不是算術所能及的。

上海知不足職業補習學校

算學補充教材

對初學平面幾何者第一次談話

張筱樓先生
高佐治

1. 面和體，算術要求牠們的積；綫就是面的邊；體的稜也是熟客。點雖無圖不有，學算術者絕對不知注意；但是牠為一切圖形之原，在幾何裏，非先注意不可。
2. 面不能離體獨立，但須假定和體離開，才能做精細的研究。平面幾何，祇講一個平面，一切點、綫都在這個平面之內。這個平面，就是用紙畫圖時的紙面，用黑板等畫圖時牠們的表面。
3. 線不能離面獨立，點不能離綫獨立，但是平面幾何，可離開面講，綫不必是三角形等的邊，離開綫講點，點不必是綫的兩端，和算術裏講不名數一樣，雖與實際不符，殊覺簡明多多。
4. 在直綫的任何處，可取一點，直綫實含無窮個點；在平面的任何處，可取一條直線，平面實含無窮直線。所以點動可以成綫，綫動可以成面；直綫有點，平面有綫，即可分為若干部份。
5. 二點間有綫，從此點量到他點，即得這綫的長；二點間無綫，從此點量到他點，即得這二點的距離。所以長是指綫說，距離是指二點說的，二者雖可相等，但決不能混而為一。
6. 角的大小，指二邊張開的大小說，和邊的長短無關；所以大門小門可以開成同大的角，大書小書亦可開成同大的角。平面的任一方，都可以無限制，角也是牠的一部份，所以邊的長短沒有限制，和常見的牛角、羊角，非幾何裏的角，是完全不同的。

7. 矩形是四角都是直角的平行四邊形，最好叫做方形：包長方形、正方形在內，不是單指長方形的。

8. 圓界要叫圓周，若也叫圓，和指全圓無別，學者必定誤會而生種種錯誤。

9. 三角形的底，不必是在最下的一邊，高不必是從最高角頂到一邊的垂綫長。牠的各邊，都可做底；祇有兩等邊三角形且非等邊三角形的，須以和他邊不等的一邊做底。所以平行四邊形和梯形，可以有兩個底，因為兩平行邊方向是一樣的。

10. 算術裏講直線，都是有定長的綫段，就是三角形、四邊形等的邊，實則直線的長可以無限，綫段兩端可以任意延長。無條件的直線，位置也可隨便。

11. 平面用直線來決定，和木匠石匠所用的方法一樣，不要把幾何裏所講，都去看做出乎常識之外。幾何理性，雖不以實際點、綫等為根據，最初實從經驗得來，現在仍須用之於實際的。

12. 平面幾何講平面圖形，就是圖形裏的點、綫，原在一個平面之內。若原不在一平面內的點、綫，畫在一個平面之內，就非平面圖形。凡關於體的圖，都非平面圖形而為空間圖形或立體圖形。

13. 直線祇有一個向度，是容易知道的。面非方形，體非直方柱，不易知其有二向度或三向度；但是看算術裏求面積、體積的公式，三角形要用底長及高，梯形用二底長及高，菱形用兩對角綫長，方錐用底的長、闊和牠的高，圓錐用底的半徑²和牠的高，球用半徑³，便可恍然明白。

14. 從算術得來的圖形知識，完全以實驗為根據，且均係斷片的，在幾何裏，須加以整理，使有系統，並一一推出理由而證明之。人常說無根據的話，幾何不能有無根據的理，無證即不信其為真。但是已經證明之理，可以直接引用，不必一證再證，反復累贅。

上海知不足職業補習學校

算學補充教材

對初學空間幾何者第一次談話

張敘幾先生
劉遂生

1. 空間幾何學，以前都叫做立體幾何學，好像牠和算術所講的，範圍是一樣的狹隘，祇有正方體、長方體的體積，圓形或方形升斗等的容積，也可以看做體積，沒有分別，其實空間幾何，不僅研究體或一個體各面、各稜、各頂的關係，並且研究空間一切點、線、面、體的關係，連不成體的點、線、面都包在內，初學空間幾何者，對此特別注意，不要誤會。

2. 兩點都在一直線內，三點就不一定；三點都在一平面內，四點也不一定。所以在空間幾何裏，過不在一直線內三點、或一直線及其外一點、或相交二直線、或平行二直線，祇能作一平面。這裏說過某點、某綫作平面，就是表示牠們在某平面內；其實任何圖形都可用一平面去畫。

3. 空間幾何用平行四邊形代表平面，和平面幾何用直線段代表直線一樣。因為直線兩端無限，平面周圍亦無限，而過平行二直線祇能作一平面，將平行綫兩端引伸到無限長，又決不能相交，所以平行四邊形最能把一個周圍無限的平面表示出來，梯形、三角形等，都不及牠顯明，祇在繁複圖內求簡便時用之。

4. 代表平面的平行四邊形，各邊的方向可以隨便；但須視全圖如何而定，總以能使全圖簡單明白並易知其為空間圖形者為佳。

5. 空間圖形，被他邊所掩看不見的綫，都宜作虛綫；近人目的綫宜粗而遠者宜細。至於證明或作圖時添作的綫，要和假設或已知者有分別，可用不相同的顏色，不能都作虛綫以免混淆。

6. 畫點，旁邊都寫一個英文字母，直線用二字字母或一字字母，平面用四字母或二字字母或一字字母。用四字母，寫在平行四邊形的四個角頂；用

二字母，寫在不相隣的兩個角頂或在牠的相對兩側，即一左而一右或一上而一下；用一字母，寫在一個角內近角頂處或在牠的任一側，即左、右、上、下，任擇其一。假如用二字母或一字母，都用在後半的大寫字母，說時即不易和直線或點相混。

7. 用文字表示畫出的空間圖形，也用記號，但和平面圖形不能相同

- 平面圖形的記號，大抵縮圖在前，字母在後，空間則逕用名字，不用縮圖，如二面角 A-BC-D，三角錐 O-ABC 等，因空間圖形繁複，縮圖不易畫也。（二面角即二平面相交於一直線所成之形，三角錐即四個三角形圍成之體，可與下節參看。）

8. 平面角用頂和邊表示，如 $\angle ABC$ ，B 為頂，BA、BC 為邊；所以二面角用面和稜表示，如二面角 A-BC-D，BC 為稜，AC、BD 為面。三角形用頂和底表示，如 $\triangle ABC$ ，A 為頂，BC 為底；所以三角錐亦用頂、底表示，如三角錐 O-ABC，O 為頂， $\triangle ABC$ 為底。在空間圖形記號裏，所用字母和牠們的排列次序，可從有關的平面圖形比較而得，一則常用一，一則絕對不用，這是牠們大分別處。若上面不用一，則 ABCD 和 OABC 將誤認為四邊形，不知為二面角、三角錐了。

9. 平行綫須在一平面內，所以空間不能相交的二直綫，不必是平行綫；垂綫也要二綫相交或引長後相交，所以二綫祇取成直角的兩個方向，不必就是垂綫。點和面的距離與綫和面的距離、面和面的距離，也和算術裏所講點和綫的距離、綫和綫的距離一樣，都是取其間最短直綫且有一定長者，就是垂綫或公垂綫，以這直綫的長做牠們的距離。

10. 平面幾何的公理，定理，自然可以用於空間幾何，但須特別注意其中有分別的地方；如平行於一直綫的二直綫平行，在平面幾何裏，祇要證其不能相交，在空間幾何裏，還要證牠們在一平面之內，又二邊兩兩平行且同向的二角相等，在平面幾何，都是證牠們等於第三角，在空間幾何，不能如此簡單。

上海知不足職業補習學校

算學補充教材

對初學微積分學者第一次談話

張筱樓先生
丘佩如

1. 代數學講對數，原數有極微變化時，牠的對數也因牠有極微的變化；三角法講三角函數，在一象限內的變角，牠的弧度有極微變化時，各三角函數也都有極微的變化；解析幾何學講位標，在一綫內的動點，牠的橫位標有極微變化時，縱位標也有極微的變化：所以對數是數的連續函數；角在一象限內變時，各三角函數都是弧度的連續函數；點在一綫之內動時，縱位標是橫位標的連續函數。微積分學，就是研究變數有極微變化牠的函數變化也極微時的關係，用牠解決一切科學上實際上的種種問題。

2. 變數變化極微時前後的差，即變數的微分；函數因牠有極微變化時前後的差，即函數的微分；前微分除後微分的商，即為一次微分係數。

對數表內沒有的對數，三角函數表內沒有的三角函數，可以應用微分去求；曲線各點切線的方向，也可應用一次微分係數去求。

3. 以 d 表微分，與代數學以一字母代一個數不同，與三角法以三字母代一個三角函數也是兩樣；如：

設 $y = f(x)$ ，則

$dx = x$ 的微分 $\dagger d \times x$ ，

$(dx)^2 = x$ 的微分² $\ddagger d^2x^2$ ，

$\frac{dy}{dx} = y$ 的一次微分係數 $\ddagger \frac{y}{x}$ ，

$\frac{d^2y}{dx^2} = \frac{d\left(\frac{dy}{dx}\right)}{dx} = y$ 的二次微分係數 $\ddagger \frac{dy}{x^2}$ 或 $\frac{(dy)^2}{dx^2}$ 。

4. x^2 的微分 $d(x^2)$ 和 x 的微分平方 $(dx)^2$ ，都不宜去括號，和 $\frac{d^2y}{dx^2}$ 的 dx^2 無別。若將表微分的 d ，稍變形狀為 d ，如變^r為^v表開方，或橫寫為^c，

如橫S爲 \sim 表相似，可使 dx 不與 $d \times x$ 相混。又 $\frac{d^2y}{dx^2}$ 改作 $\frac{d_y}{dx}$ 或 $\frac{\tilde{d}_y}{\tilde{d}_x}$ ，亦可免去許多誤會。

5. 在 u 爲 x 的函數時， $\frac{df(u)}{dx} = \frac{df(u)}{du} \cdot \frac{du}{dx}$ ，但是 $\frac{d^2f(u)}{dx^2}$ 有時等於 $\frac{d^2f(u)}{du^2}$ ，有時並不相等，可令 $f(u) = (2ax)^n$ 或 $(2ax^2)^n$ 證明之。

$$\therefore \frac{df(u)}{dx} = \frac{d((2ax)^n)}{dx} \text{ 或 } \frac{d((2ax^n)^n)}{dx}$$

$$= \frac{d(2^n a^n x^n)}{dx} \text{ 或 } \frac{d(2^n a^n x^{2n})}{dx}$$

$$= \frac{2^n a^n d(x^n)}{dx} \text{ 或 } \frac{2^n a^n d(x^{2n})}{dx}$$

$$= 2^n a^n n x^{n-1} \text{ 或 } 2^n a^n 2 n x^{2n-1}$$

$$= 2^n a^n n x^{n-1} \text{ 或 } 2^{n+1} a^n n x^{2n-1},$$

$$\frac{df(u)}{du} \cdot \frac{du}{dx} = \frac{d((2ax)^n)}{d(2ax)} \cdot \frac{d(2ax)}{dx} \text{ 或 } \frac{d((2ax^n)^n)}{d(2ax^n)} \cdot \frac{d(2ax^n)}{dx}$$

$$= n(2ax)^{n-1} \cdot 2a \text{ 或 } n(2ax^n)^{n-1} \cdot 2a x$$

$$= 2^n a^n n x^{n-1} \text{ 或 } 2^{n+1} a^n n x^{2n-1},$$

$$\therefore \frac{df(u)}{dx} = \frac{df(u)}{du} \cdot \frac{du}{dx}.$$

$$\therefore \frac{d^2f(u)}{dx^2} = \frac{d\left(\frac{df(u)}{du}\right)}{dx}$$

$$= \frac{d(2^n a^n n x^{n-1})}{dx} \text{ 或 } \frac{d(2^{n+1} a^n n x^{2n-1})}{dx}$$

$$= 2^n a^n n(n-1) x^{n-2} \text{ 或 } 2^{n+1} a^n n(2n-1) x^{2n-2},$$

$$\frac{d^2f(u)}{du^2} \cdot \frac{(du)^2}{(dx)^2} = \frac{d\left(\frac{df(u)}{du}\right)}{du} \cdot \left(\frac{du}{dx}\right)^2$$

$$= \frac{d[n(2ax)^{n-1}]}{d(2ax)} \cdot (2a)^2 \text{ 或 } \frac{d[n(2ax^n)^{n-1}]}{d(2ax^n)} \cdot (2^2 a^2 x^2)$$

$$= n(n-1) \text{ 或 } n(n-1) (2ax^n)^{n-2} \cdot 2^2 a^2 x^2$$

$$= 2^n a^n n(n-1) x^{n-2} \text{ 或 } 2^{n+2} a^n n(n-1) x^{2n-2},$$

$$\therefore \frac{d^2(2ax)^n}{dx^2} = \frac{d^2((2ax)^n)}{d(2ax)^2} \cdot \frac{(d(2ax))^2}{(dx)^2},$$

$$\frac{d^2((2ax^n)^n)}{dx^2} = \frac{d^2((2ax^n)^n)}{d(2ax^n)^2} \cdot \frac{(d(2ax^n))^2}{(dx)^2}.$$

6. 凡算學內似同而異似異而同之處，均須特別留意，細心分別，不獨微積分學才要這樣。